

宝山区司法局 2022 年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报告

2022 年，区司法局围绕区委、区政府中心工作任务，全力以赴保安全、促发展、行法治、抓改革、强基础，全面落实《法治政府建设实施纲要（2021-2025 年）》《法治政府建设与责任落实督察工作规定》和《上海市法治政府建设规划（2021-2025 年）》，持续推进法治政府建设，现将主要情况报告如下：

一、2022 年度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主要举措和成效

（一）强化统筹推进，全面依法治区取得新成效

加强顶层设计促改革助发展。加快推动“一规划两行动方案”在本区的贯彻落实。深入开展“法治政府建设责任制”专项督察，探索建立法治督察与行政执法监督、纪检监督等协作配合机制。组织开展年度重点工作督办，推动 41 项区级重点工作按节点完成。

紧扣民意导向强基础增后劲。深入贯彻全过程人民民主，在全区设立首批五大类 20 个基层法治观察点和 41 名基层法治观察员。组织“促科创 惠民生”法治建设十佳项目评比，法治成果得到总结推广。今年以来，3 项法治调研课题获市级立项，3 项“法治为民办实事”入选市级项目，其中 1 项获评全市最受人民期待项目。

围绕普治并举亮品牌显成效。深入开展“八五”普法，“云普法”栏目上线 17 节课程，吸引 10 万余人次观看。开展法治文化节主题活动，张庙街道 1 号湾民法典公园建成使用，法治文化的引领、浸润作用愈加深入。依托“法治红船”开创红色普法新模式，全区党群服务站附加普法场馆功能，“法式下午茶”“诚信守法实践基

地”等实地普法体验活动推动更深层次依法治理。大力推动法治乡村建设，发布《宝山区农村家庭“八五”普法读本》，全区 4000 余名“法律明白人”“法治带头人”助力基层善治，月浦镇聚源桥村入选第九批“全国民主法治示范村”。

（二）聚焦重点发力，法治政府建设再上新台阶

法治政府建设统筹进一步加强。加大对重大行政决策工作的监督指导力度，推动落实区委常委会、人大常委会专题听取法治政府建设情况汇报、法治政府建设年度报告制度。健全政府法律顾问制度，优化本区兼职法律顾问人才库。成立区疫情防控法治保障专班，完成 186 份区级防疫文件、667 份街镇村居防疫文件的法律风险审查工作，推动疫情防控工作在法治轨道上开展。

法治化营商环境进一步优化。落实包容审慎监管，联合区市场监管局出台《关于落实市场监管领域包容审慎监管执法实施意见》，帮助市场主体纠错减负。审慎对待新技术、新产业、新业态、新模式，“柔性监管+服务措施”入选我区优化营商环境十大创新行动。1-12 月，我区行政执法单位共适用“免罚清单”不予处罚案件 203 件。

行政执法协调监督进一步深化。推动全方位的基层综合行政执法体制改革，有序承接第二批行政执法下沉事项。举办全区法制干部培训，开展行政执法案卷“大评比”活动，对全区行政处罚案卷进行全覆盖评查，形成“一单位一问题清单”，有力推动行政执法行为、流程、文书全面规范。

行政复议应诉工作水平进一步提升。行政复议应诉工作水平进一步提升。构筑稳固的行政复议应诉工作体制，行政复议“六字

工作法”入选本市“法治为民办实事”项目，复议案例入选全市“十大优秀案例”。1-12月共收到行政复议申请601件，依法受理463件，审结479件，纠错3件，下发行政复议意见书5件。通过复议程序化解行政争议案件212件，化解率44.26%，走在全市前列。持续提升应诉水平，全区各行政机关办理一审行政诉讼案件207件，败诉率始终保持全市最低。联合区委党校签订出庭、旁听、讲评“三合一”进党校合作框架协议，并开展2022年宝山区行政诉讼“三合一”活动。1-12月全区一审行政诉讼案件负责人出庭应诉率达97.04%。

（三）深化改革创新，公共法律服务实现新突破

公共法律服务惠民便民。加强重点人群权利保障，推广实施法律援助经济状况核对告知承诺制。开展“百所联百会”系列活动，免费“法治体检”服务进一步惠及中小微企业。1-12月，区公共法律服务中心接待法律咨询2992人次，接听12348咨询热线13618人次，受理法律援助759件、认罪认罚见证632件。

科创法律服务加快推进。在南大地区设立“科创宝山”法律服务驿站，开设“科创宝山”法治讲堂，实现“一口式受理”，提供“一站式服务”，建设“一体化平台”。

行业改革创新不断深化。持续深化民事、行政检察领域检律协作，加快建设法律职业共同体。整治律师服务收费行为，严格规范风险代理。拓展公证服务项目，开发“公证云选房”系统，服务重大民生项目。强化司法鉴定源头管理，司法鉴定质量和公信力稳步提升。推进完善法律援助办案补贴标准等制度，深化刑事案件律师辩护全覆盖。

二、存在的主要问题

回顾一年来的工作，司法局在推进法治政府建设方面取得了新的成绩，但也存在以下问题：一是基层法治建设还有待进一步加强。基层法治建设议事协调机构的作用有待进一步发挥，基层法治机构和法治队伍力量仍显不足。二是法治建设和宝山建设科创中心主阵地、奋进“北转型”重要战略定位的有效融合与助推促进作用尚不明显；三是“基层治理法治先行”的法律服务品牌化、“拳头型”产品还需进一步深耕细作。针对上述问题，我们将认真分析研究，在今后工作中切实加以解决。

三、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制度履职情况

区司法局党政主要负责同志，高度重视法治政府建设工作，严格履行第一责任人职责。一是主动筑牢思想理论根基。以报告会、集中交流、分组讨论等多种形式开展中心组理论学习。专题研讨党的二十大精神和新修订的《中国共产党党章》，充分发挥处级领导干部领学促学示范引领作用。二是坚定贯彻民主集中制。坚持集体领导和个人分工相结合，定期召开局党委会、局长办公会，集体研究司法行政领域重要业务及队伍管理工作，全面精准把握司法行政各项重大任务。三是深化行政复议体制改革。核准复议官职数、落实复议场所，开设复议服务窗口，制定标注化、规范化的复议工作制度。一年来，宝山区复议工作平稳有序，各项指标名列全市前列，改革成果得到了进一步巩固。四是坚持锤炼队伍本领。科学制定《宝山区司法局 2022 年度干部教育培训方案》，统筹推进“百人百日大培训”，举办司法（副）所长（后备干部）培训班，设置习近平法治思想、新时代司法所建设等课程，

进一步帮助司法所长及后备干部拓展工作思路，提升工作能力。

四、2023年工作打算

（一）统筹推进法治宝山

坚持一体推进、一以贯之、一抓到底，推动全面依法治区工作乘势而上、再接再厉，为夺取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双胜利提供坚强保障。一体推进法治宝山、法治政府、法治社会建设。贯彻落实我区法治政府建设“十四五”规划，法治宝山、宝山法治社会五年行动方案及“八五”普法规划，做好组织实施。持续举办宝山区法治建设“十佳”项目活动，让群众享受更多法治红利。一以贯之做好“督述考”工作。组织开展法治专项调研督察，建立法治督察与行政执法监督、检察监督、纪检监督等协作配合机制。推进党政主要负责人“专题述法、人大监督、民主评议”，通过督察找问题、考核点问题、述法改问题，推动法治建设任务落实有目标、日常管理有抓手、激励约束有措施。一抓到底深化基层法治建设。深入开展基层法治建设评估，组织村居、企业、高校人员以及人民陪审员、人民监督员等担任“法治观察员”，拓展基层“法治观测点”，提高人民群众参与法治的广度、深度和满意度。

（二）大力深化公共法律服务

发挥“北转型”战略的牵引带动作用。成立上海（宝山）法律服务创新中心，打好“大学牌”，构建集法律服务行业招商、法治人才培养、法治研究和交流、科创行业咨讯于一体的集成创新平台，引入和孵化一批在业内有影响力的律师事务所、仲裁机构、司法鉴定机构、法律服务科技公司等，形成高度集聚、业态齐全、特色鲜明的法律服务生态圈，对区域内企业引进、落地、发展等

全生命周期进行法律服务配给。全力践行人民城市理念。围绕城市更新，组建宝山区“两旧一村”法治保障工作组，细化推动《“两旧一村”法治保障工作的实施方案》落实，从政策端、决策端、处置端发力，实现法治宣传精准覆盖、法律服务精准参与、多元化解精准衔接、法律风险精准研判。依托社区治理学院构建“法治社区共同体”，打造一批金牌课程、培育一批金牌教师、形成一批典型案例、建立一批实践基地，不断提升法治教育与基层治理的融入度。推动法律服务进园区集成创新。发挥“数治”效能，以“南大智慧城”“北上海生物医药产业园”为先行载体，加强产业园区公共法律服务模式创设和配套供给，建成一批企业法律服务“智慧驿站”，为企业提供法治宣传、律师咨询、公证、司法鉴定、人民调解等“一站式法律服务”，切实提升服务科创能级水平。在此基础上，深化法律服务驿站实体运作，在机制建设、配套供给方面形成可复制可推广的经验，建成一批服务精准、专业高效、辐射全区的法律服务平台，打造公共法律服务进园区（2.0版）。

（三）全面建设法治社会

推进普法与依法治理融合发展。打造10分钟“法治文化圈”，形成“社区治理学院”、“法治红船”、“诚信守法学习实践阵地”三大特色品牌，让“参与法治宣传教育”与“参与社会治理”共同发生、交相呼应。**推进大调解机制创新发展。**大力培树地区调解品牌，有序推进行政调解。加强非诉讼争议解决中心建设，把更多矛盾纠纷导入非诉渠道。实施“解纷一件事”项目，实现调解线上申请办理流程再造。**推进法律服务行业改革发展。**规范律师、公证、司法鉴定行业服务收费管理，促进行业健康有序发展。持续开展

民营企业“法治体检”活动，推动公证办理“一次都不跑”，加强司法鉴定与法律援助衔接，试点法律援助受援人司法鉴定费用减免“免申即享”，让便民惠民成效更加彰显。

上海市宝山区司法局

2023年2月27日